附件1

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工作方案

一、目的意义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主旋律，突出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引领，鼓励引导广大青年学生积极创作优秀网络文化作品，活跃校园网络空间生态，全面提升网络素养，推进网络文明建设，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

二、活动主题

争做校园好网民，汇聚网络正能量，挺膺担当建新功

三、活动对象

高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均可参与。

四、作品征集

本次文化节共征集微视频、微电影、动漫、摄影、网文、公益广告、音频、校园歌曲、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9类作品。所有作品须为2022年10月1日至提交截止日期间在网络上发表的作品。征集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至2024年1月15日。

**（一）微视频作品**

**作品要求：**类型分为纪实纪录、卡通动漫、创新创意三类征集。文件格式为MP4，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内容配字幕，时长不超过5分钟（超出时长将取消参评资格）。为保证作品上传顺畅，文件建议不超过600MB。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每人（组）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作品3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作品50件。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中国大学生在线承办。

活动网址：dxs.moe.gov.cn

联 系 人：张振香，010-58556843，wlwhjsp@163.com

**（二）微电影作品**

**作品要求**：类型分为剧情类和综合类（不含动漫），须为原创。文件为AVI、MOV、MP4格式的原始作品，分辨率不小于1920px×1080px。时长原则上在10分钟以内，适合互联网传播。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提倡标注字幕。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每人（组）可自荐作品1件，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作品1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作品50件。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央视网承办。

活动报名：1.网址：gongyi.cctv.com/special/dxswlwhj 2.“中国好网民”微信公众号



联系人：王廷中，010-68739455  赵紫然，010-68739345

邮 箱：zhaoziran@staff.cntv.cn

**（三）动漫作品**

**作品要求：**类型分为漫画作品和动画短片两类。漫画作品为四格漫画（以四个画面分格来完成一个小故事或一个创意的表现形式）或单幅插画，画稿为基于A4尺寸（210mm×297mm）纸张创作的作品，画稿四周保留各2cm空白，要求画面清晰、标明页数；基于计算机或移动设备的新媒体作品，应符合手机动漫行业标准等规范。提交电子图片格式要求为JPEG，色彩模式RGB，分辨率100DPI（作品入选后，需另外提交TIFF文件）。阅读顺序可根据个人习惯选择从左到右或从右到左，需要在作品首页注明。动画短片须为AVI、MOV、MP4格式的原始作品，分辨率不小于1920px×1080px，时长原则上在10分钟以内。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每人（组）可自荐作品1件，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作品1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作品50件。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央视网承办。

活动报名：1.网址：gongyi.cctv.com/special/dxswlwhj 2.“中国好网民”微信公众号



联系人：王廷中，010-68739455  赵紫然，010-68739345

邮 箱：zhaoziran@staff.cntv.cn

**（四）摄影作品**

**作品要求：**按时代风貌、校园风采、社会纪实、创意摄影4个类别征集，单张或系列作品均可。系列作品视为1件作品，不超过6张。以图片文件提交，格式为JPEG，保留EXIF信息。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每人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作品6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作品120件。每件作品作者限1人，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中国大学生在线承办。

活动网址：dxs.moe.gov.cn

联 系 人：刘臻，010-58582314，liuzhendxszx@163.com

**（五）网文作品**

**作品要求：**从青春梦想、时事评论、艺术文化、社会实践等角度，作品类别分为网络文章和网络文学作品。字数不超过5000字，可在文章中配图、表。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每人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作品20篇，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作品100篇。每件作品作者限1人，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中国大学生在线承办。

活动网址：dxs.moe.gov.cn

联 系 人：张振香，010-58556843，wangluowenhuajieli@163.com

**（六）公益广告作品**

**作品要求：**类型分为平面广告和视频广告两类，要求内容导向鲜明、富有内涵、鼓舞人心。平面广告含报纸杂志广告、海报设计、漫画等，提交图片文件，格式为JPEG，色彩模式RGB，单幅图片大小在10M以内，系列作品不超过3幅。视频广告含微视频、微电影、动画片等，提交视频文件，格式为MP4，画面清晰，声音清楚，重点内容配字幕，时长小于5分钟，文件小于200M。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每人（组）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平面作品30件、视频作品1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平面作品50件、视频作品30件。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央视网承办。

活动报名：1.网址：gongyi.cctv.com/special/dxswlwhj 2.“中国好网民”微信公众号



联系人：王廷中，010-68739455  赵紫然，010-68739345

邮 箱：zhaoziran@staff.cntv.cn

**（七）音频作品**

**作品要求**：体裁不限，诗词、散文、故事等音频诵读作品或创意音频节目均可（不包含歌曲），鼓励原创。作品统一采用MP3格式，时长不超过5分钟（超过时长将取消参评资格），另须以Word形式提交音频文字。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体）每人（组）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音频作品2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音频作品50件。每件作品创作者限5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中国大学生在线承办。

活动网址：dxs.moe.gov.cn

联 系 人：刘臻，010-58582314，dxszxlz@163.com

**（八）校园歌曲作品**

**作品要求**：类型分为原创歌曲和改编歌曲两类。原创歌曲指完全自主作词作曲的音乐作品，或借鉴部分（不超过八小节）现成作品的音乐元素创作的音乐作品；改编歌曲指在某歌曲作品首发表演形式的基础上进行改编和创新的二度创作作品。所有作品可制作成微视频展示，利用互联网音乐或微视频平台增加网络人气，扩大影响力（详见易班网说明）。其中，原创歌曲要在易班网上传完整的音频或视频、歌词和曲谱。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每人（组）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原创作品5件、改编作品15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原创作品30件、改编作品80件（高校数少于20所的省可减半）。每件作品作者限3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易班网承办。

活动网址：voice.yiban.cn

联 系 人：冯斌，021-60161023，voice@yiban.cn

**（九）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

**作品要求：**类型分为长图、H5页面、微信推文三类。作品提交图片文件，格式为JPEG，文件小于10MB。

**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每人（组）可自荐作品数量不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每校可推荐作品30件；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作品50件。每件作品作者限5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活动由中国大学生在线承办。

活动网址：dxs.moe.gov.cn

联 系 人：张振香，010-58556843，wlwhjqt@163.com

五、参与方式

**（一）作品推荐**

**个人（团队）自荐**。自荐作品统一参加初选，经专家遴选后进入复选环节。作品完成网上提交即视为成功参与。

**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推荐**。可在校内选拔的基础上推荐优秀作品，所推荐作品直接进入复选环节。

**省级教育工作部门推荐**。可结合本地大学生网络文化节或根据现有网络文化作品情况推荐优秀作品，所推荐作品直接进入复选环节。

同一作品仅可通过以上三种方式之一参与活动，重复推荐的视为放弃参与资格。

**（二）作品提交**

提交人需在作品类别对应的活动网站上自行注册账号登录，并按照系统要求填写信息、选择对应的推荐方式，并上传作品。作品须承诺版权。

省级教育工作部门、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推荐的作品，以省（区、市）/高校为单位收集后统一网上提交，并填写《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作品征集信息表》（附2）和《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作品征集汇总表》（附3），加盖推荐单位公章。作品征集信息表、汇总表Word版及盖章扫描版请打包发送至各类作品指定联系人邮箱（作品请勿发送至邮箱）。

所有作品提交时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后期作品名称、作者及指导教师姓名等均不予以修改。高校与省级教育工作部门推荐的作品名称、作者及指导教师姓名须与汇总表上信息一致。**作品提交和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4年1月15日，**以报名系统接收时间为准。